

附件 6

#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 信息公示表

( X3YN202406070031 )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14 日

|          |   |
|----------|---|
| 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X3YN202406070031。<br>投诉人反映：昆明市五华区虹山东路虹山健身主题公园内，管理方违规砍伐林木建设运动场馆，利用夜间施工违法建房。   |
| 办结目标     | 对未办理过规划审批手续的建筑进行拆除。   |
| 整改措施     | 五华区丰宁街道办事处牵头，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及五华区自然资源局配合，对昆明汇能祥健身服务公司下达执法文书并督促其自行整改，对违章建筑进行限期拆除。同时督促昆明汇能祥健身服务公司在违章建筑拆除完毕后按照城市绿地标准进行绿化恢复。  |
|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 （一）2024 年 6 月 9 日，五华区丰宁街道办事处对昆明汇能祥健身服务有限公司下达了《调查询问通知书（昆五丰询通〔2024〕N0:0000372）》，要求其接受调查。6 月 11 日，五华区丰宁街道办事处对昆明汇能祥健身服务有限公司下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决定书（昆五丰拆〔2024〕N0:000003）》，要求其于 6 月 16 日前完成违法建筑拆除，6 月 18 日前完成绿化恢复。6 月 16 日检查，违法建筑已被拆除，6 月 18 日检查，现场已完成绿化恢复。 |

|                     |  |
|---------------------|--|
| 自查自验<br>和市级验<br>收情况 | <p>(一) 自查自验情况。2024年10月18日，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会同五华区自然资源局、丰宁街道办事处组织了自查自验。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自查自验。</p> <p>(二) 市级验收情况。2026年4月13日，昆明市园林绿化局组织验收组对该投诉件进行市级验收，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通过市级验收。</p> |
| 公示说明                | <p>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华山西路1号五华区机关大楼416办公室。联系人员及电话：王腾达，13260026061</p>  |